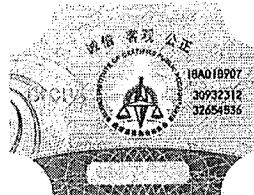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PA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8)京会兴内审字第 02000006 号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审计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本页为(2018)京会兴内审字第02000006号报告签字盖章页,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吴亦忻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亦忻  
110000100084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恩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恩军  
620100050130

第2页,共2页

[www.xhcpas.com](http://www.xhcpas.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邮编:100029

Add: Level 22, North Ring Center, No.18 Yumin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C.:100029

电话:+86-10-82250666 传真:+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xhcpas@xhcpas.com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pas@xhcpas.com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适用 不适用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是 否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及下属主要业务板块单位即子公司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郑州磴槽企业集团金岭煤业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81.9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75.71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内部审计、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全面预算、担保业务、关联交易、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管理、信息系统与沟通等，涵盖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煤、电、铝、铝加工产品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 1、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并依法行使各自的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将内部组织管理机构进行了适当调整，增设了项目管理部，并将技术中心充实为独立的法人，成立了河南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公司设有行政办公室、财务部、证券部、生产管理部、计划发展部、项目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审计监察部、营销公司等职能部门，并科学的划分了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使各业务

板块的运作及公司内部信息的上传下达更加顺畅。

## 2、战略管理

公司战略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分层管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和自身优劣等因素，定期制定或调整公司的发展方向，明确战略目标，并将其分解为各阶段的实施策略、业务层面的工作计划和各单位的经营目标。

## 3、人力资源

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内容涵盖员工招聘、劳动用工、薪酬制度、绩效管理、员工培训及人才开发等，通过规范的制度、得力的措施做好人才的引进、培养、调配、激励及约束。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深化用人机制改革，建立优秀员工特别加薪办法，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尤其是注重岗位骨干、创新人才、青年员工的积极性。优化人才成长环境，实现人力资源的优化、高效配置，不断适应上市公司发展的新要求。

## 4、企业文化

公司继续秉承“诚信为本”的核心文化，坚持效益、质量、规模协调发展。党员干部率先垂范，带领广大员工深入开展挖潜增效、增收节支活动，有效降低了各项成本。广泛开展“员工技术比武”活动，调动员工学技术、钻业务、当工匠的积极性。持续开展“师带徒”活动，打造一支与转型升级相配套的人才队伍。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各条战线、各个岗位涌现出了一大批专业专注、精益求精的“工匠人物”。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大力宣传基层一线先进人物典型事迹，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对考取大学的员工子女进行奖励，举办大型单身青年员工联谊活动，不断改善员工生产生活环境，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常态化举办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活跃了员工文化生活，企业凝聚力不断增强。不断增强全员绿色发展、绿色制造、绿色消费意识，推动企业绿色可持续发展。加强诚信文化建设，荣获“全国企业文化优秀案例”奖，彰显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 5、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内控制度，由公司内部审计组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监督指导下，公司内部审计组对各分子公司的财务收支、生产经营活动、人力资源、重大项目、合同签订、采购价格等开展年度审计；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做出合理评价。

## 6、采购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部门通过电子商务平台的运用，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引进新的供应商参与投标，通过优化采购渠道，减少中间环节等方法，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业务工作效率。加强内部管理，优化内部管理流程，下发公司《辅材物资到货验收、入帐管理规定》，明确各单位职责分工，明确时间

节点，高效完成物资入库、验收、入账工作。持续优化和修订公司《库存物资定额管理和购耗比考核制度》，转变仓储理念，鼓励分公司严格申报物资需求计划、领用库存物资。在做好入库、出库、保管工作的同时，向库存管理、定额分析、库龄分析延伸，大幅减少了资金占压。

## 7、销售业务

公司建立有《销售人员动态管理及考核办法》、《信用额度管理办法》、《废旧物资管理制度》等较完善的销售业务管理制度，规范产品销售、废旧物资处理、应收账款催收等业务操作，确保各项收入及时入账。销售部门在公司管理层的指导下，对行业和市场进行深入的研究和预测，在此基础上确保销售业务的顺利进行。

## 8、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并不断完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中对固定资产的取得、验收、维护、保管、报废及处置环节制定了一系列的内控措施；并依据国家要求制定固定资产成本核算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方式，关注各项资产的减值迹象，明确各项资产的减值计提程序；同时，公司进一步对《知识产权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合理保证公司各项资产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 9、财务报告与信息披露

公司重视会计基础工作，财务核算、成本管理、税务管理。预算管理和财务报告等处理程序划分清晰明确，会计机构健全，会计人员具有专业资格和丰富经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加强会计基础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对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会计账务处理等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了规范，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制，并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有效利用、信息披露真实完整。

## 10、全面预算管理

公司全面预算管理系统完善，覆盖公司所有业务，预算管理制度完备，管理流程清晰，公司各职能部门及分子公司均设置预算岗位，通过年度预算、月度滚动预算和预算调整对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进行全面计划、控制、分析和考核。公司每季度召开经济分析会，将经营情况与年度、月度预算进行对比，及时分析总结，发现并解决生产经营建设中出现的问题。

## 11、担保业务

依据《公司章程》及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对外担保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根据担保原则及决策权限、担保形式，在公司 OA 办公系统中建立相应的申请、受理、审批、签订担保合同等管理程序，并及时将相关内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从而

有效控制公司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情况，亦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 12、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有《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严格遵循市场价格，交易双方依据协议中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时间进行支付。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相关关联交易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交易相关公告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的媒体上详细披露，报告期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

#### 13、研究与开发

公司高度重视与各大科研院所及知名高校的合作，利用中孚实业-上海交通大学先进铝合金材料联合研究中心、中孚实业-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先进铝加工技术联合研发中心、中孚铝业-郑州轻金属研究院省级产学研合作试点项目等产学研平台，努力提升自身研发和创新能力，为公司铝精深加工项目成功投产、实现企业由传统铝企业转型升级为高端化、终端化的国际高端铝合金新材料基地提供了坚强的技术支持。

#### 14、工程项目管理

公司设有项目管理部，制定有较为完善的工程项目管理制度，明确各职能人员的岗位职责权限。做到可行性研究与决策、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分别由公司生产部、计划部、项目部、审计部分职能管理，明确责权。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确保公司项目的质量、进度、成本、安全等指标的最佳实现。

#### 15、信息系统

公司通过实施一系列信息化项目，在有效提升业务、服务效率和较低业务成本的同时，进行很好的内部管控。通过实施 ERP 系统全面整合供应链管理、财务管理、销售管理、库存管理；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保证了公司采购的公开、公正、透明，有效的控制了采购成本及供应商质量。通过实施业务流程系统，将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与 ERP 系统打通，逐步实现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制造。

#### 16、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在充分利用公司网站、OA 办公系统、公司内部电子屏幕等传统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内部沟通的同时，并有效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兴移动互联沟通平台，同时将业务系统的工作进展通过沟通平台推送至移动客户端，将企业内部沟通推向实时化、移动化、扁平化，有效提升了沟通效率和降低了沟通成本。公司利用信息技术促进数据的集成和共享，充分发挥数据在公司运营和管理决策中的作用。

###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 (1)、市场风险

a 铝价波动风险。受国内市场供求关系及氧化铝等原辅材料、能源价格的波动向下游传递等影响，存在铝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b 原料。公司铝产品生产主要原料之一为氧化铝，其价格主要受铝锭价格及供需因素影响，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由于公司氧化铝全部需要外购，因此氧化铝市场价格的波动仍然是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风险之一。公司氧化铝的采购对象主要是国内外大型氧化铝生产商及其主要的代理商、经销商，存在氧化铝采购相对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市场研判，充分发挥市场价格风险监控和预警机制作用，利用供需关系灵活调整产量，不断提高市场价格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加强供应市场分析，优化采购策略，提高采购的集中度，实现采购降本增效。

#### **(2)、安全环保风险**

国家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政策及公众环保意识的不断提升，对公司的环境保障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生产作业覆盖煤矿、发电、铝及铝加工等行业，存在安全环保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设有专人负责安全环保工作，不断完善安全环保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环保责任；进一步加强安全环保监督检查力度，排查隐患、防患于未然；不断增强企业及员工的安全环保意识，加强教育培训，提升现场管理和安全环保管理水平；增加安全环保资金投入，升级、改造技术、设备，持续推进节能减排。

#### **(3)、经营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铝加工企业，其产品需求受终端需求影响较大，公司存在着由于经济基本面发生变化，或者行业竞争格局变化而带来的销售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经济政策及终端市场研究，及时预判终端市场变化情况，应对可能出现的行业竞争及格局变化。

#### **(4)、财务风险**

近年来，由于公司资金需求主要通过银行融资、发行公司债券方式满足，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财务费用较高；对子公司担保额较大，公司面临短期偿债压力和担保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资金集中管控力度，提高财务管控水平，不断强化风险防控和监督；强化预算管理，从源头上管控资金，避免大额或突发的预算外支出情况；拓展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创新融资方式，化解金融风险。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的制度流程，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财务类定量标准直接与财务报表重要性水平挂钩，估算缺陷直接影响会计科目可能带来的错报金额，并按照以下判断标准认定缺陷的影响程度，再综合考虑其他因素后认定缺陷等级。

重要性水平一般通过财务报表的数据计算，基准乘以经验百分比。基准可以选择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或税后净利润等。百分比采用固定比率，比率参考值如下表：

基 准	比例区间
总资产	0.5%-1%
营业收入	0.5%-1%
净资产	0.5%-5%
利润总额	0.5%-1%
税后净利润	5%-10%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总资产重要性基准	120%以上	未达到 120%	未超过重要性水平
营业收入重要性	120%以上	未达到 120%	未超过重要性水平

基准值			
净资产重要性基准值	120%以上	未达到 120%	未超过重要性水平
利润总额重要性基准值	120%以上	未达到 120%	未超过重要性水平
税后净利润重要性基准值	120%以上	未达到 120%	未超过重要性水平

说明：

重大影响：缺陷可能带来的错报金额，超过了财务重要性水平的金额 120%以上；

重要影响：缺陷可能带来的错报金额，超过了任何财务重要性水平的金额，但未达到 120%；

一般影响：缺陷可能带来的错报金额，没有超过财务重要性水平的金额。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和特点,可能对公司目标实现造成严重影响或者偏离；
重要缺陷	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和特点,可能对公司目标实现造成较大影响或者偏离；
一般缺陷	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和特点,基本不影响公司目标实现。

说明：

定性标准主要根据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和特点等因素确定，当公司出现下列情形的任意一项，则表明内部控制可能对公司目标实现造成严重影响或者偏离，应当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董事、监事、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出现行贿受贿、舞弊或者越权行为;③重要制度或管控缺失，导致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④以前年度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及时整改;⑤重述以前披露的财务报表，更正重大财务错报;⑥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⑦内部控制失效而导致公司资产发生重大损失;⑧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职能对内部控制的监督与检查无效;⑨关键或重要不相容岗位未能恰当分离;⑩信息系统的授权管理不当，可能导致非法操作和舞弊的行为。

###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可能影响公司经营目标	可能对公司经营目标实现有重大影响	可能对公司经营目标实现有较大影响	可能对公司经营目标实现有轻微或较小影响
可能影响公司日常运营	可能对公司日常运营、持续发展有重大影响	可能对公司日常运营、持续发展有较大影响	可能对公司日常运营、持续发展有轻微或较小影响

可能带来人员健康安全影响	发生重大事故、造成人员死亡,或造成 3 人(含)以上重伤	未造成人员死亡,造成 3 人以下重伤或者 3 人(含)以上轻伤	未造成人员死亡或重伤,或造成 3 人以下轻伤
可能造成的重大负面影响	可能对公司财务报告或形象造成负面影响	受到国家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财务报告造成负面影响	受到省级(含)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财务报告造成负面影响

说明: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相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相同。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 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1. 3. 一般缺陷

无

##### 1. 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 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2. 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 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 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经过本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在 2018年继续深化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 优化内部控制环境, 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已经董事会授权):



2018年4月19日